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續客窗閒話 第七卷

義 貓 武林金氏，望族也，代有聞人。有某翁者，救死恤生，利人愛物，至誠惻怛，人皆仰之。然厄於命，年逾強仕，家中落。夏日納涼院中，見飢貓傾側將斃，翁睹之慘然，自起飼之。從此貓不他往，日戀戀依翁側。翁每飯必食以腥，即外出，必囑家人盡心愛養。由是貓漸肥健，能捕鼠而糧無耗失。是年秋澇，粒米無收。翁家乏食，借貸無門，典質已盡，搔首踟躕，牛衣對泣而已。貓更無從得食，嗷嗷於側，小女子責之曰：「人尚無食，汝欲食耶？主人窮困至此，心煩意亂，汝不念平日養育恩勤，何以報德，而反嗷嗷取憎耶。」貓啾然似諾，一躍登屋去。人皆異之，翁亦破涕為笑。未幾，貓銜一物擲翁懷中。視之，婦女舊抹額也。上綴東珠廿餘，光明圓正，大如芡實，值千金。翁驚訝失色，一喜一懼，曰：「貓雖通靈，奈竊取之物，不但污我品行，且恐失物之家冤及婢僕，性命攸關，奈何？」其妻女曰：「翁言雖是，但井上之李，豈無主者。廉士尚且取之，所謂飢不擇食也。況此物自至，必天神憐翁，假物以濟，豈盡狸奴力耶？無已，姑先質貸度歲，暗訪物主，明告其故，而歸以質券，似亦無傷。」翁不得已，姑從之。次年遍訪，無失物家。或曰：「此巨家殉葬物，年久家貧，墓崩棺壞，則貓取之矣。」或曰：「有心計婦嫁浮蕩子，藏此物於複壁承塵中，為子女謀。未及交代，猝病而亡。貓故取之無礙。」皆似也，要之以神天賞善之說為正。翁聞人所議近理，乃贖而貨之。緣此起家，子孫發科甲，世承祖訓，愛蓄貓，食必以腥。有仕至憲司者，署中貓且數十頭，出入隨從，專有飼貓之人，至今不衰。

鄉人聞而歎曰：人生世上，財可忽乎哉。不但飲食起居以之自奉，即庭幃行孝，棣萼聯情，莫不藉此，甚至爵可得而鬻焉，刑可得而贖焉。以之救濟，仁名頓起；以之施與，傳為美談。信乎？金聖歎曰：「名以銀成，無別術也。」彼貓烏知之，亦以此取義，且永錫爾類，豈不異哉。

李 老

恒山李老，農家者流。有地數頃，稱小康。中年生一子，名曰壹。稍長附學讀書，督課極嚴。壹時年十二，遊戲誤學，畏父師訓責，竊資逃去。李老夫婦情急，懸金以購，搜索無所不至，迄無影響。其母哀痛迫切，幾至輕生。李老猶以年齒正強，可望生育慰之。然婦已思子成疾，屢勸置妾延嗣，李老不忍。光陰迅速，瞬逾十年。年將古稀，仍無所出。宗族之貧者咸思爭繼，嗚嗚不休，益厭苦之。自度精力尚強，且值早澇不勻之歲，聞韓魏間售子女者，直甚廉。李老攜百金往投人牙，以清錢五十貫擇得端莊少女，大稱心懷。

女叩翁姓名籍貫，實告之。訝曰：「妾乃與翁同姓同鄉，異哉！」老曰：「同姓或有之，鄉則路隔五百里，難言同也。」女曰：「幼聞吾父言之鑿鑿，雲係李姓名壹，恒山人。因逃學出，為人義子。親父母在乎否乎，念誦涕泣。妾與母時慰勸之。」李老亦訝曰：「據汝言，確是吾子矣。汝當為吾孫女，幸言之早，速赴爾家驗之。雖相隔十餘年，聲音笑貌應不改也。」遂偕女至村，呼其父出，果李老也。哭述所由，雲逃出後惘惘南奔，資用告絕，乞食此村，有老父同姓，畜為義子，為我娶妻，連生四子二女。義父母相繼歿，逢此儉歲，故賣女度日耳。李老大悅，命子貸其家具，攜其子孫男女八人歸。其妻孤苦伶仃抱病，而聞夫婦忽然子孫滿堂，不覺躍然而起。

陳 伯

陳氏，海昌世家，多藏書。伯以詞林壯年告休，足不出戶，手不釋卷，亦無著作，惟終身讀書而已。其仲以進士司鐸府學，髦而致仕歸。見兄日孜孜，進而規之曰：「兄既不求聞達，守此殘篇已屬無益，況年逾八旬，當養精神以時休息，何必如後生小子之勤奮乎？」伯笑曰：「予非博覽而好學之名，予恥不識字也。」仲曰：「何至於是？」伯曰：「弟識幾字？」仲對曰：「多或不能，數千字可識。」伯曰：「試問汝識天字否？」仲曰：「三歲幼子尚識之，兄何渺弟如是？」伯曰：「非敢輕汝，字實難識，凡字有五聲，有八法，有實讀，有虛讀。如實讀始於何書，自十三經，一十七史，以及數千種說部子集內共有若干。虛讀亦然，再將五聲辯之，何方讀陽平，何方讀陰平，何方讀上去入聲。又以八法書之，不但真草隸篆，即變體亦無所不知，方可曰我識此字。即以天字論，實讀則為上天，虛讀則一日曰一天。見於經史子集者共有若干。又國號如葛天、刑天，人姓如漢今天高之類。星名天根、天樞、天棊之類。山名天台、天方、天山之類。禽名天知，獸名天馬之類。草木名景天、燭天、天門冬之類。皆當實讀，緣實有其人、其地、其物故也。至漏天、木天、談天之類，則應附虛讀。華人讀天字，音雖皆在陰陽二平之內，何以五方不同，至西夷變聲，則上去入皆有，一字翻作兩三音，如祁連普刺統格落之類，在於何國？若書法，作口口口口口口（天之異體字，1形類「蔭」2「上口下大」3「上一下光」4「上兀下兀」5形類「苑」6「上王下人」），見於何典，何人所造，弟知之乎？此不過言其大略。若數典而備陳之，終日不能畢一字。」仲曰：「如此方為識字？人壽幾何，即逾百齡亦不及也。」伯曰：「不如是，冒稱識字是無恥矣。汝知識字之義乎？如相識者，必知其父祖是何名號，母妻何氏，兄弟幾人，子孫何名何字，作何事業，一一能詳述之，方不愧為相識。若僅能辨其本身姓名聲容笑貌，不過泛交耳，識云乎哉！識字不外此理也。」仲曰：「弟實不能，兄好為之。」頓首服膺而退。

鄉人曰：此考據家也。以淵博為事，然學問之道無窮。有道學家，自太極兩儀推而至周程張朱之理，無所不達；有名法家，自黃老翻變放而至申韓蕭曹之律，無所不通；有術數家，河圖洛書，天文星度，奇門禽遁，無不演貫者；有兵法家，韜略陰府，五花八門，攻守技藝，無不精練者，此皆有鬼神莫測之機。為王者師，有益於天下後世者也。通才不一，惟聖人能兼之。至於文章詩歌，潤色太平，足以黼黻皇猷，固代有名家。著夫醫卜星相，小道可觀，然無大造於國家，卑卑不足法矣。

蔣三官

王戌之秋，予應試武林。寓室之前，隔河有染坊，每晨數十人在河幹練絨色。杵聲與俚歌相答，詢詢驚睡，作而詢，主人對曰：「是蔣氏，三十年前不過落窶小肆。蔣翁人甚忠厚，生三子一女。女已嫁，長次子繼父業，三官尚幼，隨父兄學習。未幾，二子俱完姻，食指日繁。本既不多，息亦無幾，出入不敷，蔣翁以鬱卒。三官無人管束，終日遊蕩。兄訓之不俊，亦置度外矣。姊憐之，其夫業貿絲，行中客俱嘉湖粵閩富商，須人晉接，姊於是呼三官去日，『汝遊手好閒，何能自食？今我肆中客多，我為汝姊夫言之，可充陪賓，不過飲食談笑，無他難也。且可得數兩勞金。』三官善談論，意甚愜。其姊夫試使見客，聞聞如也，詞多謔媚，人皆悅之。遊山觀劇，罔不與共者。」

「有高客非三官不歡，竟成莫逆交。無事時，客聚博，高拉三官入局，以無錢辭。高代出資同博。三官連勝，得彩二百餘金。高為收藏，其姊勸之日，『聞汝博有起色，但無本之事，依人為活，一朝失手，何以對人。藉此經營本業，或有起家之日。即為恒產，豈不妙哉。』三官唯唯，與高客言，欣然與銀如數。三官赴泖河，投行家置錠。時有錠客因父暴疾，急欲脫貨歸去，貶價甚廉，尚無人過而問也。三官至，主人喜引視。錠盈一屋，色甚鮮華，但不肯零星折兌。一價值千金，三官僅攜銀二百，自歎無成。以再商含糊復之。客父病益深，迫不及待，願減價作八百金，主人愆慚之。三官以實告，客無奈，願先得二百金作歸計，餘銀立券事後取償。主人作中，互相交易，各執契券。客先行，囑三官歸取銀，乃向其姊告貸。姊夫日，『安得如許銀，不必存此妄想。姑舍是仍舊買可也。況高客望汝甚切，速往晤之。』高相見大悅，約游西子湖，過酒肆哄飲。三官懷抱不開，靜坐極悶鬱。高日，

『吾與三兄半月別耳。昔之豪興安在，何競疏闊若是？』三官直陳心事。高笑曰：『六白金小事，何必為難，歸即貸汝。』於是鼓興暢談，各得其樂。高借三官回，立予銀。其姊夫阻之，高曰：『與不與在我，還不還聽渠，與爾無乾。毋預他人事也。』其姊夫愧謝而退。

「時大早，河湖並涸，艇價日增。客侍父病痊而來，三官運銀同日至，交清前欠，不能改議。逾三月，艇絕，價頓長十倍。主人復慫慂先售一成，得千金歸。還高客本與子金，不受，酬以土宜。乃與兩兄謀，倩夫策騎往馱，運而至武林城內，艇絕價徒增，而貨不來，各染肆購者紛紛。三官貨其半，得數千金。置別色，留其半自用。凡來染者，減價加色，四方爭趨之。不十年，財至巨萬。三官娶妻生子，為兩姪納粟得官，貤封五品。輿馬出入，居大家矣。」

予過其肆，金碧輝煌。染夫百餘，皆五彩。其手緣一色，有數夫專管，無混雜者。故色倍鮮明，與他肆不同雲。

飛車

機巧之法，盛於西夷。緣彼處以能創新法取士，欲官者爭造法器。窮工極巧，超出逾奇，不第供耳目玩，且有切於實用者。如火輪船，以薪煮水，以管束煙，斷其機輪，遞相催轉而行，奇矣。然以小物喻之，不過如我國孩童所作走馬燈法耳。悟其理，為之不難。惟飛車御風而行，能渡弱水三千。聞諸古而未見，於今乃竟有目睹者。魏地山明府語予曰：丙午謁選在都，九月上旬偶出厚載門，鼓樓前見通衢無數人咸翹首跂足仰望，哄詫異事。予因隨眾所指處矚目，見半天一物，如舟無楫，如車無輪，長約三四丈，寬丈餘，蓬蓬然四圍如有旗幟。距地數十丈，看不甚明，由東北來，盤旋若驚鴻。忽墜下洋銀十餘，人爭拾之。未幾，往西南迅逝，小如一葉，又如一星，轉瞬不見。說者曰此飛車也，泰西人所制，車中人以千里鏡窺視下方，城郭人民歷歷在目矣。

或曰：「他國有如是奇器，恐其以數千輛，載精卒數千人，飛入都邑，將不能御，亦不及防，城郭守具皆無用矣，豈不殆哉。」薊斥曰：否，否，此物藉風而起，順風而行，如我國之紙鳶。有大至丈餘者，非大風不能起，風微即落。夫紙竹至輕之物，尚不能收藏自如，況重笨如車耶？起即非易，收亦甚難，風力輔偏，即不能如意起落。況我軍亦有轟天炮等火器，足以仰攻耶。君毋作杞人憂也。

丁養虛

吾師丁養虛先生，奇偉人也。學圍棋於施湘霞，傳瑤琴於郭去非，皆國手也。先生入其堂奧，且精於奇門禽遁之學，能以拳石築小山，為橋樑亭榭，栽徑寸松柏，鬱鬱茸茸，有天然之致。山顛懸瀑布一道，穿橋曲折瀉落。承以磁盆，水流循環，晝夜不絕。有欲竊其機巧者，拔起觀之不得，仍置盆內，水止不流。經先生撥弄，依然洋溢。殆按八門生死法耳。好事者願重價購之，不肯售，問其故，曰：「人他手不過旬日，水法不靈矣。人必以我為欺，我不願貽人口實也。」

一日謂家人曰：「盜將入我室，宜慎防之。」至晚，以椅凳十餘，縱橫排列院中，遙望之似有煙霧瀰漫。先生囑閉門，許在窗隙默窺。夜深人靜，見一壯者持械越牆下，潛入院內，鑽爬逾躍，費盡伎倆，現諸身段，家人不禁大笑。盜似側耳欲遁，至天明不能出。先生去其一椅，突從缺處逃，為眾擒縛，先生曰：「休矣，彼一夜辛勤，未得一物，而供我玩戲，勿復苦之。」乃釋縛，先生呼食啖之。問其故，曰：「吾儕三人，小人技最精。故先入，見宅門內房屋壯麗，躍入四面皆牆，或穴之，或逾之，愈進牆愈多，但聞人聲，難覓出路。正惶恐間，忽見門開，衝突被擒。小人知罪矣。」問彼二人何不入，對曰：「聞宅內啾啾不絕，知有備，先遁矣。」先生笑曰：「歸語爾曹，勿再至。我家恐牆多，一夜爬不盡也。」盜不解其故，唯唯謝去。

時二子皆冠，尚未婚娶，計非千金不能畢事。無已，乃藉新春設酒肆，用法擇吉。凡奇門家驗正時到，必天地人三才皆應，斯無謬誤。先生擇某月日寅時，應天微雪，地色白，先有一人青衣紅帶，持壺沽飲，後有文武二星官過門，即刻開張大吉。至日五鼓，起呼家人備祀神物。先生率二子懸燈開爐，果微風飄雪，有皂隸著色服，持錫壺叩關入曰：「冷甚，幸汝店早開，藉得禦寒甚善。」先生詢其夜深應差故，役曰：「都督閱邊，舟抵馬頭，從本官往迎耳。」問知總制係文殿撰出身，所隨中軍參將係武狀元，始悟即二星官也。役去未幾，儀衛八驕，呼擁而過。先生即陳祭禮，鳴爆竹開市。從此沽飲者雖倍於前，千金究難驟致也。因自開燒鍋，價廉而酒美，販客厚獲贏餘，遠近爭趨之。每晨停於門者，肩挑百十。

期月得利千餘金，勢不能止。風聞入邑宰耳。當是時，燒鍋之禁甚嚴。將搜索釀具而罪之。幸旗人為吏，得信急為之備。其蒸甑，所制銅壺式甚高大，重百餘觔，或謀埋之，或謀毀之。先生曰：「否，否，勢不及，必致敗露。」率家人共舉其壺，置廳事眾目共睹之地。妻孥方疑訝間，宰已入，攜先生進內宅，叱役窮搜，甚至掘地發牆，毫無蹤影，宰出坐廳事，侍從吏役百餘。壺明明在案間，無一睹者。宰去，集家人從容捶碎，融化滅跡。或問：「何以官不能見？」先生曰：「搜遠不搜近，偶然耳。」予知先生不肯泄機，必用六戊藏形法也。遂為子畢姻，改酒坊為錢局，俾二子掌之。先生以琴棋自娛，不與俗事矣。

其妻父朱氏，為邑名醫，子四人，或繼業，或設肆，因此起家。無賴之徒覬其有，肆欺訛詐。四子苦累，教子讀書應試，凡入庠者，可支門戶，盼望甚切。時朱翁考終將葬，舅以葬期謀於先生曰：「姊夫明晰陰陽，能為人福，如使吾子姪一人入泮，舉家感甚。」先生敬諾，擇冬月某日未時，應天微雨，二狗銜花戲墓側，一男子戴鐵帽，一孝婦索取石炭，此正時也。舉棺封壤，孫必游庠。諸舅皆嘩曰：「冬月惟有梅花，品甚貴重，狗烏能得？鐵帽惟軍中有之，太平之世誰敢戴此？恐未必如所算。」先生正容曰：「我亦不能預知，不過依書為斷。我盡心為岳翁推選，恐未至大謬。」至日果小雨，舅已奇其言，輿輾入塋，停待正時安穴。見兩小犬亦蘆花一枝來墓間，有農夫買得鐵鍋戴於首，以代兩具，孝婦亦至。諸舅大悅，推棺閉塚。次年一孫入泮。

薊斥曰：先生以琴棋名噪一對，當道富室重聘爭迎不應，高士也。其術數之學，老益韜晦。有求之者，曰：「我亦由夫人耳，從憲書指與一黃道日而已。」予從學琴，見案頭奇門，謹請教。先生卜曰：「孺子尚可。」隨指示奇王佈局法，不以術告也。叩之，曰：「此在自己研究，久能悟得，非師可授也。況以此眩人，恐有殺身之禍。何苦乃爾。」予不敢瀆。今先生逝矣，惜秘學失傳，諒下愚無德以承受之耳。

阮封翁

翁江南儀徵人，性惻隱好義。壯為齷伥，歲入百餘金，往往賙恤親友，一揮數十金，貧不能贍妻子，泊如也。一日，至廣陵轉運齷務，市不戒於火，被焚千餘家。赤貧者無力賃屋，男婦老幼皆露處。忽澍雨滂沱，立泥淖中，相向而泣。翁觸目傷心，計極貧人不過百十，費無多，思有以授之。亟趨至商家，謀所以安置之法。商人以翁人微言輕，志大妄舉，相與訕笑之，無肯為籌畫者。翁忿且愧曰：「諸君既不顧鄉誼，我雖非郡人，亦當獨任。」咸笑曰：「汝大才有力，願好為之，勿累我等。此功德無量也。」翁去，向居停作秦庭之哭，求預候薪俸數十金，呼匠為席棚百十間，俾貧民避風雨，歡呼感激，祈天為善士降祥。是年，翁應得勞金俱預支費訖，徒手歸，幾不能卒歲。幸其子為諸生，肄業書院，聰明才智為當道所器重，均有贈遺，藉以苦度。未幾，鄉會俱捷，入詞林，大試皆前列，簡在帝心，典試學差，旋俾以封疆重任，巡撫浙江。翁受二品封而歿。服闋後，節制兩粵，入贊黃扉。晉翁太傅。天道福善，有以也夫。

或曰：「吾子持福善禍淫之說，每遇封翁，無不嘖嘖稱歎，似矣。然如顏子淵，德行首列四科，宜其身膺顯爵，子孫昌盛。何以生前屢空且夭歿，又無賢裔。是天道不可問久矣。」薊斥曰：「否，否，聖賢雖不可以常理論，然顏子獨善其身，不屑兼善天下故也。嘗讀《韓詩外傳》，孔子謂回曰：家貧居卑，胡不仕乎？對曰：回有郭外之田五十畝，足以給饘粥。郭內之田四十畝，足以為絲麻。鼓琴足以自娛，學於夫子者足以自樂。回不願仕也。由此觀之，品則高矣，而無益於蒼生。天故報以配享聖殿，俎豆千秋，又世襲博士以奉之，正所以酬其德也。吾屢驗天道，總以澤及於人者速得美報。所述諸封翁，德未必如顏子，而膏澤下於民，

更覺難能而可貴也。

趙甲

晉人李某，在京師佐典商，歲入俸錢三百緡。有同鄉趙甲者與相識，無事業，謀欲設雜貨肆而無資。商於李，慨然以百貫付之，曰：「姑以此試，得意後與吾合業可也。」一言為約，並無文券，亦無人知。未幾李以疾卒，典主呼其子來，扶襯而反。適趙甲置貨他出，歸後知李已卒，為位哭奠。由此興旺，不十年業隆數萬。李子家中落，衣食不充，親黨咸勸出外營謀，卜之大吉。適有人都者，相伴而去。至舊典主處，與父執求引薦，有人知趙與李父故交，今趙業大興，往求之，諒可錄用，浼友往說。趙聞李子來，欣然款接曰：「我因爾父得有今日，我覓子久矣，奈無音耗，今自來投，若有神使。」納為主帳而不議勞金。李子安於初學，亦不計較，盡心極力隨同營運。趙見其辛勤刻苦，出入無私，顧而樂之曰：「子已逾冠，能自成家，應議婚娶為嗣續計。」李子曰：「姪依伯父為生，尚無進益，何敢娶婦自取累乎？」趙曰：「姑緩亦是，但爾既為主帳，應將我所有總計之，現存若干。」李子唯唯，數日查畢，現資並貨物合計六萬餘。趙曰：「我與子剖之。子應得其半。」李子駭曰：「伯父何齣戲言？姪在此數年，伯父周給衣食，感無既矣。矧在小郎之列，本不應得勞金，縱伯父憐而恤之，不過年例數十貫錢而已。何若是之多耶？伯父子孫振振，非無人承受者，姪何敢越分？敬辭。」趙笑曰：「子毋卻也。我自自有法。」乃設盛筵，邀其薦主及鄉里長者咸集。李子亦在坐，三杯後趙謂眾曰：「某昔落魄京師，人皆白眼。李故友與我，非素交亦無瓜葛，一言之下，慨然助以百千，不立契券，是誠信我也。我由此起家，而李兄已逝。當時有與吾合業之說，既有此語，獲理理應均分。我初晤李姪時，本欲表白，恐少不更事，人手揮霍去也。今見其勤儉能自經營，我何敢負李兄於地下乎？」乃出孝子所開單目曰：「請諸公作主勻分。」眾顧李子曰：「趙伯世所難得，君有福哉。一窶人頓成富室，吾等借酒以賀。」李子曰：「諸公且止，聽我一言。趙伯所云並無憑證，是欲為義士耳。姪雖年幼，亦不敢取非義財。即亡父果存百千錢，以遠年債一本一利，取二百貫足矣。多即非義，何敢自污？」趙笑而入，命僕僕以三萬數百金出曰：「今日交清，卸我重肩，惟子所欲。」李子取其百金而出，追之，遁矣。趙乃邀眾作證，呈報城坊，求訪恩主。有司異其事，行文山右，喚李子至，質明判給。李子曰：「吾儕小人，實無功德，不勞而得多金，暴富不祥，故不敢納也。」官曰：「無已，今某廟久圯，汝其葺之，非功德乎？」二人叩謝去，爭出佈施，廟貌煥然一新。官易廟號曰「雙義」，而頒趙甲以額，曰「重義輕財」。

薊斥曰：晚近之世，至親分家不均，甚至爭訟。從未聞讓財而逃，官訪恩主者。不意市井小民，竟超乎世家之上。憶成案，載雍正六年。豫民崔世有拾秦太遺銀一百七十兩，訪歸原主，毫不受謝。制軍田文鏡入奏，奉旨予七品頂戴，賞銀百兩，以旌其善。趙甲之事在後，當事者宜援此例官之，以昭盛世之隆，而示天下法，惜乎未及此也。

崇伯鯨

昔張太史江在館修撰，夜夢冕旒王者曰：「朕崇伯鯨也，為有夏禹王之父。朕天性倜儻，出言好爭，不避君前，雖唐帝謂朕讒訟，猶為四岳所舉。治水無功則有之，虞帝改封朕於羽山，撫有東夷。朕由是勵精圖治，使貪狼夷風亦皆丕變。漢太史司馬遷著於《本紀》，宋學士蘇軾又表之於《志林》，皆彰彰可考者。何至如野乘所載，以朕盜帝息壤殛死羽淵，神化黃熊之說，荒誕不經，被朕以三千餘年之誣妄。今剖析於子，若果窮凶極惡，誤國殃民，唐堯聖主也，肯涵容乎？四岳賢相也，肯舉薦乎？稷契、皋陶、伯益，非具臣也，肯包荒而與為同列乎？即虞帝登庸時，不過以績用勿戚，知朕非治水才，降為子爵，遷謫東方。迂儒不解息壤之義，姑妄言之。抑知壤者，堤也，息者，安也。當其時，洪水橫流，帝都築長堤以阻遏，名曰息壤，猶今所謂太平堤耳。及朕奉命治水，見壤內積兩成河，高於壤外，勢極厄迫，不及陳奏，開去息壤以達之於壺口，俾帝都奠安。此亦一定不移之勢，故朕子繼朕之績，既載壺口。朕惟不先陳明，加之曰盜，猶可言也。乃妄謂息壤有國重寶，帝以鎮冀州者，朕盜至豫州，虞舜以是人罪，誅於羽淵，化為三足鱉。此等怪誕之詞，欺後世而誣朕躬。其甘心乎？息壤果為國寶，朕冒不韙之名以救百姓，二帝將褒獎之不暇，而罪之乎？因盲左以虞帝分封四族於四裔，誣之曰投。又配以四獸，惡名遂至，貽為口實。果如盲左所詆凶德，天道昭明，肯予以聖子神孫乎？子為盛世史官，其為朕正之。」太史唯唯曰：「臣力不足以纂易古史，為流布人間可也。」崇伯喜，以袖拂之而覺。

薊斥曰：崇伯鯨不過若後世恃才傲物人耳。信如左氏所云，世濟其凶，增其惡名，以至於堯舜不能去。唐堯之治，賢奸混雜，尚成其為聖世乎？況鯨為軒轅元孫，伊者族叔，如何加以世凶之名。蓋左氏浮誇，不過為季文子表功，圖行文絢爛起見，不足為據。至稗官野史，肆其誣誣，甚有幽堯逼讓，敢加虞帝以篡弑名，其謬妄為何如！崇伯事又烏足辯，惟息壤之說，剖析分明，足解千古疑惑，洵確鑿可據也。

象棋子

吾鄉陳體齋中丞，諱用敷。撫皖時，有吏年僅三十四五歲，老成練達，謹慎小心，為中丞所倚重。然甚貧，恒周濟之，而藍縷如故。中丞誨之曰：「凡人立身，以品行為第一。汝雖下吏，亦有進階，窘困若是，諒有不端所致。」吏跪訴曰：「大人平日不以吏為愚拙，公事任之且屢沐恩波，垂青逾格。吏有人心，何敢蕩檢越階，作非分事？惟有勤慎自守，此在天鑒之中。其所以貧困至此，實為子累。」中丞曰：「汝有幾子，各為何業？」吏曰：「自十六歲娶妻，夫婦幾年，年必雙產，皆男。至三十三歲，已有三十二子矣。俱成立無夭者。人目為象棋子。雖布衣蔬食，歲需數百金。吏守法循分，歲入不過百餘金，故窘若此。」中丞詫異久之，曰：「此照朝人瑞也，悉以而子見我。」吏唯唯而出，未幾抱者，攜者，隨者，魚貫入拜堂下者，皆貌似其父。中丞顧而憐之，人賜帛一匹，銀一定，領謝而去。中丞謂人曰：「小為賜與，費已百餘金，無怪乃父之窘若是也。」

或曰：「子以多為貴，中必有佳者。此吏窘於前，必裕於後。」薊斥曰：「否，否，好子不在多，多則賢愚不等。古今來多子者莫如周文王，雖有武，周之聖，而管、蔡播亂於骨肉之間。故堯曰：多男多累，子僅九人，尚有傲慢朋淫之丹朱，況多至百男，雖聖人亦訓誨不及。凡庶之家，教育奚能周？至若有一敗壞之積，必牽率老夫至於絕地。多子之為害，豈淺鮮哉？」

鬥鶉

禽之善鬥者，有雞，有畫眉，有鶉鴉。鬥雞，古法也。而今亡矣。南人好鬥畫眉，北人好鬥鶉鴉，惟山右為甚。富室貴胄，遇有俊物，不惜重價購之。是以捕鶉為業者眾，而招客開圈以分其彩者，所在多有。示日開圈，鶉客麇集，挾資千萬。僉憑主人配鶉之優絀與彩之多寡議定。二客以鶉入圈合鬥，飛躍而出即以敗論，勝者獲彩，主抽加一。規矩整肅，嚴同軍令，無弗凜遵者。畜鶉之法，擇俊者喂以黍，貯以囊，於午夜手握之。時其飲食而簡節之，不使肥。俾鶉得人之精氣，則骨力尤勁。

有富室某翁，幼好鶉，老而彌篤。偶得一鶉，貌亦如恒，惟神清骨俊，有矯矯不群之概。翁視為至寶，以重聘延善鶉客專撫此鶉。客亦不惜辛勤，晝夜把持。半載，鶉益健，翁喜曰：「可以一戰矣。」凡鶉當之，無不靡者。適有百里外圈主招翁，翁將應命，因有事阻，使客囊鶉與金先往。主人不知其為翁使也，知其多金，意謂好鬥之客，延接甚優，次日開圈，主謂客曰：「今有某公子以大採戰者，客有意乎？」客思此鶉一時無敵，盍私與鬥，倘得彩亦善策，允之。至圈，所見公子，翩翩美少，華彩功人。出鶉潔白如鶴，赤其嘴足，英英獨立。知與不知，莫不叫絕，客自視其鶉，不如遠甚。逡巡欲退，主前阻之曰：「客已許之，不能中止，犯規有罰。」客不得已，請以百金試。乃縱鶉入圈，白鶉即奔啄之。客鶉繞圈避，一躍而出，幸勿傷也。公子嘩曰：「客鶉敗矣。」攫其百金。客思喪金無以對翁，不覺淚下，主曰：「客金多矣。以豪華士吝此微資，何必來我家耶？」客以實對。公子曰：「既如是，爾姑諱之。俟翁來，請以千金賽，爾懲憑以成其事。當歸爾金。」客喜諾，主亦從之。

翌日翁來，與公子晤。各道向慕之誠，主人特為開圈，翁先出其鶉。公子贊歎，為賞其俊健，曰：「非我玉鶉莫與對。然非賭千金不可。」客旁哂曰：「哈公子何視千金意重耶？吾鶉即萬金何畏？」翁欣然允諾，各以千金交主人。公子始以白鶉入圈。翁視之有懼色，然已無可奈何，姑聽之，白鶉見翁鶉，怒逐之，翁鶉復繞圈而奔。公子洋洋自得，視千金為囊中物矣，曰：「聞翁鶉無與對者，今何怯耶？」翁被訕甚赧，曰：「鶉乎，汝好為之。」翁鶉忽翻身仰臥，白鶉突啄其胸，翁鶉以兩足指扶白鶉二目，騰躍而起，連啄其腦，腦裂血飛，白鶉竟斃。公子咋舌曰：「何前怯而後猛耶？」翁曰：「高明柔克，公子之鶉失之驕耳。」主人乃以二千金歸翁，大設筵宴以賀勝。

薊斥曰：勝者所用，即敗者之兵。可知人各有命，不能強也。彼陰謀詭計者，不值一笑矣。

祿命

唐太宗命太常博士呂才刊定陰陽雜書，其敘祿命曰：「長平坑卒，未聞共犯三刑；南陽貴人，何必懼當六合？今有同年同祿而貴賤殊，共命共胎而夭壽異，此皆祿命不驗之證也。」

近有趙姓推測子平，精極一時。自推其命應得四品，因思索未讀書，難求科甲，納賢尚可求名，奈家無儲蓄。仗其術雲遊四方，欲爭名於朝，遂至京師，無如依命直談，鮮所許可，致絕顧問。見人皆以諂譽獲利，不勝忿懣。出都回至揚州，其道盛行。乃賃夏屋，延衣冠中人作支賓。自居樓上，懸鈴鎚筐以取。來求者先以一金登號，支賓始置八字於筐，鳴鈴而上。非大富貴人，罕謀其面，名噪一時。本郡太守遺僕就問，趙見八字咸與己同，不勝詫異，飛一條以詢曰：「生於南方，忝在同行。生於北方，四品黃堂。」來人曰：「是旗籍也。」推之皆驗，人驗而已不驗，何也？

又有浙撫亦旗人也。其夫人舟至鎮江，午夜欲產。聞停泊處人聲嘈雜，有市腐者，婦亦將產。幹僕以重金奪其收生姥至。則夫人生兒，肆中亦生兒。同時聞啼聲，夫人疑此兒之庸也。後撫故，公子以蔭得官，洊升浙撫。太夫人道出停泊處，訪同產之兒，亦已成人，仍業腐也。是二人者，或母有南北，時有正初，地有水陸之分。至《消夏錄》載紀曉嵐學士之姪，與奴子劉雲鵬同生。其姪十六歲而夭，奴子健在。產時只隔一窗，兩兒並落蓆，非惟地同時同，乃至分秒亦同。一尊一卑，一夭一壽，又何說也？可見呂太常之駁論，千古不移矣。

薊斥曰：天下廣大，每日萬生萬死，帝皇夭壽之日，豈無同者？昔明太祖密諭各布政，確搜與同八字之人。乃進三人，一僧，一丐，一市儈。帝以問劉青田，亦無以對。故曰，命之理微，聖人罕言之。